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荔湾实验学校新建体育综合楼项目设计服务[项目编号:JG2024-0171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,具体结果公示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合格/不合格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州筑鼎建筑与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	合格	/
2	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合格	/
3	广东粤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合格	/
4	广州黄埔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合格	/

公示时间:2024年2月5日00:00至2024年2月8日00:00止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实施条例》的规定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;作出答复前,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荔湾实验学校

联系人:杨主任 联系电话:020-80500853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
联系电话:020-81561896

联系地址:广州市荔湾区信义路21号

招标人名称: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荔湾实验学校

日期:2024年2月2日

